

工商行政管理中等专业学校试用教材

市场管理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人事教育司编



工商出版社

01763

工商行政管理中等专业学校试用教材

市 场 管 理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人事教育司 编

江南大学图书馆



90902971



工商出版社

83510

工商企业管理中等专业学校试用教材

市 场 管 理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人事教育司 编

工商行政管理中等专业学校试用教材

市 场 管 理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人事教育司 编

工商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8号)

山西省统计局印刷厂印刷

1986年8月第一版 1986年12月第二次印刷

787×1092 32开 印张：4.3125 字数：874字

印数：25,000册

统一书号：17246·096 定价：0.75元

说 明

随着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不断加强，许多省、自治区、直辖市相继成立了工商行政管理中等专业学校，作为培养后备力量和提高干部素质的教育基地。工商行政管理中等专业学校试用教材，就是为适应教学的需要编写的。

这套教材共分七册：《工商行政管理概论》、《市场管理》、《企业登记管理》、《经济合同管理》、《商标管理》、《广告管理》、《个体经济管理》。它主要作为中等专业学校的试用教材，也可供在职干部业务学习参考。

全书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人事教育司组织编写，由高炯明、李明中、王予集同志主编。参加编写、讨论、修改的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地方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学校的一些同志，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导和各司、局、室审阅定稿。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一些省、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学校的大力支持，在此谨表谢意。

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请同志们在试用中提出意见，以便修改。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人事教育司

一九八六年七月

内 容 简 介

《市场管理》是关于市场管理基本理论和工作的综合叙述，内容包括市场的产生与发展，我国社会主义统一市场的形成与特征，市场管理的性质和任务，市场管理政策，城乡集市贸易的管理，打击投机倒把等。

本册由李明中同志编写。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统一市场的产生和发展	(15)
第一节 我国市场的形成和发展	(22)
第二节 市场管理的性质和任务	(28)
第三节 市场管理的作用	(31)
第二章 市场管理的原则和任务	(34)
第一节 市场管理的原则	(34)
第二节 市场管理的任务	(36)
第三章 市场管理政策	(38)
第一节 在经济管理中贯彻使用价值规律	(38)
第二节 平抑物价，管而不死	(41)
第三节 工农业产品的购销政策	(46)
第四节 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市场竞争	(57)
第五节 认真执行政策，严格市场管理	(63)
第四章 城乡集市贸易的管理	(68)
第一节 集市贸易的产生和发展	(70)
第二节 集市贸易的性质和作用	(72)
第三节 城乡集市贸易的管理	(82)

目 录

第一章 市场的产生与发展

第一节 市场的概念..... (1)

第二节 市场的产生与发展..... (5)

第二章 我国的社会主义统一市场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统一市场的形成..... (10)

第二节 社会主义统一市场的基本特征..... (15)

第三节 我国市场的商品流通渠道..... (22)

第三章 市场管理的性质和任务

第一节 市场管理的性质..... (31)

第二节 市场管理的范围和任务..... (34)

第四章 市场管理政策

第一节 在经济管理中自觉运用价值规律..... (38)

第二节 “活而不乱、管而不死”的原则..... (43)

第三节 工农业产品的购销政策..... (46)

第四节 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市场竞争..... (57)

第五节 认真执行政策，做好市场管理工作... (63)

第五章 城乡集市贸易的管理

第一节 集市贸易的产生与发展..... (70)

第二节 集市贸易的性质和作用..... (72)

第三节 城乡集市贸易的管理..... (82)

第六章 打击投机倒把

- 第一节 投机倒把及其危害性…………… (93)
- 第二节 建国以来同投机倒把活动的斗争…………… (99)
- 第三节 打击投机倒把的政策界限…………… (108)
- 第四节 办理投机倒把案件的程序和权限…………… (116)
- 第五节 怎样开展打击投机倒把的斗争…………… (126)

第一章 市场的产生与发展

第一节 市场的概念

一、什么是市场

市场是与商品经济相联系的一个历史范畴。有了商品，需要交换，就要有市场。列宁指出：“商品经济出现时，国内市场就出现了；国内市场是由这种商品经济的发展造成的。”（《列宁选集》第1卷，第189页）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的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里，商品经济不发达，市场也是狭小的。当时所谓市场，主要是指商品交换的场所。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生产成为社会生产的主要形式，市场也以空前的规模和速度，扩大和发展起来，它的含义已远远不是简单的“场所”所能概括。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常把“市场”和“流通”作为同义词并提，并说“流通是商品所有者的全部相互关系的总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88页）因此，现在我们所说的市场，从狭义来说，是指商品交易的场所，即在一定时间、一定地点进行商品买卖的地方；从广义来说，是指商品流通领域和人们在流通中的经济活动，它反映着商品所有者之间的经济关系和各种商品的供求关系，因此，市场是商品交换关系的总和。

二、形成市场的三个基本因素

不论是狭义的或是广义的市场，它的形成都必须具备以

下三个基本因素：

1、要有供交换的商品（包括货币）。没有商品，市场就没有存在的可能。

2、要有商品的买方和卖方。商品交换活动是由人来进行的，只能是同时有买有卖，才能构成商品交换活动，才能形成市场。

3、要具备买卖双方都能接受的价格和交易条件。由于买卖双方是不同的商品、货币所有者，各自有其本身的经济利益，只有具备了买卖双方都能接受的商品价格和交易条件（如商品的性能、质量、规格以及运输条件、仓储条件，等等），双方才能达成商品的交易，才能形成市场。

以上三个基本因素是缺一不可的，只有具备了这三个基本因素，才能形成实际的而不是概念上的市场。

三、市场活动的参加者

在市场上参与商品交换活动的，概括起来不外是三种人：生产者、消费者、商业经营者。这三种人参加市场活动的目的与要求不同，他们在市场上所处的地位和所起的作用也不一样。

1、生产者。商品生产者在市场上是商品的出卖者，他们的地位是处于市场的起点。他们对市场的作用，是为市场活动提供物质基础——商品。没有生产者提供商品，市场就不会存在，这正是生产决定流通的道理所在。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有不同的商品生产者。在资本主义社会里，主要的商品生产者是资本主义的企业，还有大量的小生产者。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主要的商品生产者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企业，即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的企业，还有附属于社会主

义公有制的个体生产者。这些商品生产者参加市场活动的共同要求，是通过出售商品，取得价值补偿。但是，他们参加市场活动的最终目的是不同的。资本主义企业是为了实现剩余价值；小生产者是为买而卖，以换取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使他们的生产可以继续进行，并维持其生活；社会主义企业则是为了满足人民群众的物质和文化生活需要。

2、消费者。消费者属于商品需求的一方，他们的地位是处于市场的终点。他们在市场上的作用，是完成商品流通过程，实现生产的目的。消费者包括不同的类型，从所需的商品来划分，有生产资料消费者，有生活资料消费者；从消费者本身的情况来划分，有集体消费者（机关、团体、部队、学校和企业、事业单位），有个人消费者。他们参与市场活动的共同要求是买到自己需要的商品。但是，不同的消费者购买商品又有各自不同的动机与目的。生产资料消费者，基本上就是商品生产者，他们从市场上购进设备和原材料，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的需要；生活资料消费者从市场上购买商品，则是为了满足他们的生活需要。

3、商业经营者。商业经营者，在市场上具有双重的身份，既是商品的购买者，又是商品的销售者，换句话说，他们一方面向生产者购买商品，一方面又向消费者出售商品。因此，他们在市场上处于生产者与消费者之间的中介人的地位，起着商品交换的媒介作用，或称桥梁作用。商品经营者并不是随着市场的产生而同时出现的。原始的市场交易，只是生产者与消费者的直接交换，没有商人和商业。直到奴隶社会，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才出现了商人和商业。商业经营者的种类很多，从经营方式来分，有批发商业、零售商业

业、代理商业、居间商业等；从所有制的性质来分，不同的社会制度有不同的所有制商业，如资本主义的商业，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商业和集体所有制商业，以及个体商业等。这些商业经营者参加市场活动的共同要求是为卖而买，并从买进与卖出的差价中取得费用的补偿和利润收入。当然，不同所有制的商业经营者参与市场活动的最终目的是不同的。资本主义商业企业是为了赚取利润，即从资本主义生产企业手中瓜分到的剩余价值；社会主义商业企业则是为了活跃商品流通，促进商品生产，满足人民群众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

四、市场的种类

市场可以按照它的特征划分为不同的类型，其中最主要的是按照市场的性质来划分。我们知道，市场是商品交换关系的总和。在不同的社会制度和生产方式下，商品交换关系的性质不同，因而市场的性质也是不一样的。按照这个基本特征，市场可以区分为前资本主义市场、资本主义市场和社会主义市场。除此以外，我们还可以按照其他的特征来区分市场的类型，主要有以下几种：

1、按市场活动范围，可以分为地方市场、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市场活动范围是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逐步扩大的。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以自然经济为基础，商品经济不发达，市场的范围也很小，只能是由分散的地方市场把为数不多的小生产者联结起来。进入资本主义时代，商品经济高度发达，市场范围空前扩大，不仅形成资本主义的国内市场，而且打破了国界形成了国际市场。现在，这三种市场是同时并存的。从我国的情况看，大大小小的地方市场（一个

省、一个市、县，一个乡、镇，或一个集市）组成了我国社会主义统一的国内市场，而且随着对外贸易的发展和对外经济交往的扩大，我国已成为国际市场的一个重要成员。

2、按进入市场的商品范围，可分为生产资料市场和生活消费品市场两个大类，又可具体划分为工业品市场、农副产品市场和众多的专业化商品市场，如粮食市场、药材市场、牲畜市场、家具市场、农机市场等等。随着我国商品经济的发展，技术市场、资金市场作为一种新型的市场，已经在我国的历史舞台上出现了。

在资本主义国家，除商品市场以外，还有劳动力市场。这种特殊的商品市场反映了劳动力成为商品，货币成为资本这个资本主义经济特征。

3、按市场在商品流通中的地位，可分为初级市场、集散市场和终点市场。初级市场又称产地市场。农副产品的初级市场是农村市场，农副产品在农村被收购起来以后，经过集散市场（批发环节），进入终点市场（城镇零售环节）。工业品的初级市场是工业品产地（主要是大中城市），经过集散市场（即中转市场），进入终点市场（城乡零售环节）。从我国现阶段的情况来看，一些大中城市成为工业品产地、集散市场和终点市场相结合的经济中心，它们的繁荣兴旺，对于国民经济的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

第二节 市场的产生与发展

市场是社会分工和商品经济的产物。社会分工是商品交换产生的前提，有了商品交换就有了市场。没有社会分工，

大家都生产同一种产品，就不会产生交换的要求。

人类社会的发展，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五个阶段。在原始社会的相当长的时期内，生产力水平极为低下，没有社会分工，人们在共同劳动中得到的一切物品，只能平均分配供自己消费，没有剩余的物品可以用来交换。到了原始社会的后期，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发生了人类历史上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即农业和畜牧业的分离，出现了以农业为主和以畜牧业为主的两种氏族和部落。不同的氏族和部落有了不同的产品，于是出现了产品的交换，相应地出现了市场。这种市场是极其原始的，只是在部落与部落的接壤地方进行交换，没有固定的时间与地点，是偶然进行的。后来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引起了人类历史的第二次大分工，即手工业和农业的分离。这时，部落之间、农业生产者与手工业生产者之间的产品交换次数增多了，交换的规模和范围也进一步扩大了，市场也由原始的偶然的交易场所，逐步形成了萌芽状态的集市。《易·系辞下》记载的“日中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货，交易而退，各得其所”，就是对我国在神农氏的时候有关集市的描绘。这种集市只是若干小部落之间的物物交换，人们只能在日中为市，在很短的时间内就完成交易，可见“天下”之小。不论神农氏是否真有其人，这段描绘确是很逼真，很合乎历史事实的。

到了奴隶社会，生产力进一步发展，人们不仅会种粮食、蔬菜，还会织布、酿酒和制造陶器、工具、兵器、车辆、船舶等。这时，私有制度出现了，并产生了专供交换的商品货币，商品交换由原来的物物交换变为以货币为媒介的商

品交换。当着商人作为生产者与消费者之间的中介人而出现的时候（人类社会的第三次大分工），市场的规模和范围随之扩大。这时的市场，不但有了定时定点的集市，而且出现了固定的城市市场。但是，奴隶社会的生产力水平还十分低下，社会产品的绝大多数是自给自足的，商品经济很不发达。占人口大多数的奴隶，不仅一无所有，而且失去人身自由，他们根本不能以商品所有者的身份参加市场商品交换，相反地连他们自身也被作为一种商品进入市场，任人买卖。因此，在市场上参与交换活动的只限于奴隶主和一部分自由民。上面这些因素决定了奴隶社会的市场规模和范围仍然是十分狭窄的。

封建社会是在奴隶制度瓦解的基础上产生的。它的生产关系是以封建地主占有土地，剥削农民剩余劳动为基础的。农民没有土地或有少量土地，他们被束缚在封建制度下，耕种地主的土地，对地主阶级有不同程度的人身依附，受着地主阶级的剥削和压迫。但是，与奴隶制比较，农民有一定程度的人身自由，他们除了向地主缴纳租税以外，有了自己独立的经济，因而对生产有一定的兴趣，也有参加市场商品交换活动的可能。这样，不仅促进了生产的发展，也使市场的规模与范围较奴隶社会扩大了很多，反映在市场上的商品交换关系较前复杂起来。城镇的数量和规模大大发展了，大的城市相继出现。在我国汉代，除了首都长安以外，还有洛阳、邯郸、临淄、宛（南阳）、成都等五个大的城市。到了明清时代，除了历史上形成的西安、洛阳、北京、南京、杭州、成都等商业繁荣的城市以外，还有运河沿岸的扬州、淮安、临清、德州、沧州和沿海的广州、厦门、宁波、烟台等

地，都是商品的集散市场。但是，在封建社会，市场的发展经历了一个长期的、缓慢的过程。这是因为，那时的经济仍然是以自然经济为基础，生产的目的是为了自己消费，商品生产在社会生产中只占次要的地位，这就限制并延缓了市场的发展。恩格斯在论述封建社会的商品生产时指出：

“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即商品生产，还只是在形成中。因此，交换是有限的，市场是狭小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312—313页）毛泽东同志在分析我国封建社会的状况时也曾指出：“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主要地位。农民不但生产自己需要的农产品，而且生产自己需要的大部分手工业品。地主和贵族对于从农民剥削来的地租，也主要的是自己享用，而不是用于交换。那时虽有交换的发展，但是在整个的经济中不起决定的作用。”（《毛泽东选集》第2卷，横排本，第586—587页）在封建社会，市场所以发展缓慢，还由于历代封建统治者为了维护其政权的经济基础，巩固其统治地位，总是对商品经济和商人加以种种限制。例如，我国历代封建王朝都实行“重本抑末”（即重农抑商）政策，通过国家的行政命令，贬低商人的社会地位，并课以重税，多方进行限制。在中世纪的欧洲，商人的社会地位也是低下的。另外，在封建社会，还存在着封建垄断性质的行会制度，加上封建割据造成的货币制度和税收制度的不统一，都严重地阻碍着商品的流通和市场的扩大。

到了资本主义社会，资本主义的工业革命使劳动生产率空前提高，社会分工日益扩大，各种不同的经济部门相继建立起来，生产日益专业化。资本主义生产是资本家以榨取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为目的而进行的商品生产。一方面，它要

求有千百万“自由”地出卖劳动力的无产者被随时雇用；另一方面，它要求有可以自由买卖商品的广阔的国内市场。因此，商品经济代替了自然经济，获得了空前的发展，市场范围也空前扩大。整个社会经济生活对市场的依赖程度大大加深了。人们生产出来的产品，几乎全部要拿到市场上去出卖；人们所需要的东西，又几乎全部要到市场上去购买。不仅生产资料 and 消费资料成为商品，连劳动力也成为商品，形成“劳动力市场”。在资本主义经济发展过程中，资产阶级用革命的手段推翻了封建贵族的统治，打破了封建的生产关系。随着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成为居于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和资产阶级统治的确立，资本主义的国内市场形成了。

资本主义的国内市场建立在生产资料资本家所有制基础上。在市场上交换的商品主要是雇佣工人生产而为资本家所占有的。资本家把商品投入市场，并销售出去，从而实现了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在这种市场上，商品交换在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中进行。大大小小的资本家尔虞我诈，你争我夺，追逐暴利，剥削广大劳动人民。因此，资本主义的国内市场所体现的是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和资本家之间利益根本对立的关系。这是资本主义国内市场的主要特征。

在社会主义社会，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不仅仍将继续存在，而且要充分发展，市场对发展国民经济具有重要的作用。但是，社会主义市场与资本主义市场有着本质的不同。这些问题，将在下一章中作具体阐述。

复 习 思 考 题

- 1、什么是市场？形成市场的基本因素是什么？
- 2、市场是怎样产生和发展的？

第二章 我国的社会主义 统一市场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统一市场的形成

一、旧中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市场

在我国的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资本主义经济始终没有得到充分的发展，也没有形成一个资本主义的国内市场。一八四〇年鸦片战争以后，随着帝国主义的侵入，我国由封建社会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我国的市场也成为半殖民地半封建性质的市场。它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帝国主义勾结中国的官僚买办资产阶级，垄断了我国的经济命脉，把中国变为帝国主义垄断资本倾销商品、掠夺廉价原料和劳动力的殖民地市场。

自鸦片战争以后，帝国主义列强对中国进行多次武装侵略，通过签订不平等条约，在中国取得种种特权。他们控制了中国的通商口岸、海关、对外贸易和铁路、航运事业，通过商品输出和资本输出，尽可能地占领中国市场，排挤民族工商业，残酷剥削中国的劳动人民。一九二九年世界经济危机爆发以后，帝国主义更加紧对中国的经济侵略。几个帝国主义国家在华投资的增长情况是：英国在一九一四年为六亿六千余万美元，一九三六年为十亿零四千余万美元；美国在一九一四年为九千九百余万美元，一九三六年为三亿四千余